

证券代码：300089

证券简称：*ST 文化

公告编号：2023-059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现就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或“本次会议”或“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3月3日，公司以邮件和微信等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公司定于2023年3月3日15:30在公司5楼会议室及腾讯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公司同时将相关议案和附件以邮件和微信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各相关人员。

2023年3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按照会议通知确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如期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代理董事长李晓光先生提议、召集和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共6名，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6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时，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周耀伟先生，董事彭科润先生，独立董事钱堤先生，独立董事殷庭兰女士，独立董事冯太广先生，监事会主席、监事陈坤虎先生，监事刘承锟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徐淼女士，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秦官成先生，副总经理魏炜先生，董事候选人杨柳先生，拟任副总经理李家双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

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代理董事长、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李晓光先生现场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

全体董事均同意公司于2023年3月3日15:30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豁免提前发出会议通知的要求。全体董事均确认已收到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知悉和认可会议所审议的事项，同意相关议案数量、事项和内容、附件以提交会议审议的具体内容为准，确认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其合法性和有效性没有异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1.00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职能分工，董事会拟提名杨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

经审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相关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0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职能分工，董事会拟聘任李家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时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

经审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实际需求，公司拟修订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将“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修改为“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修订前后的相关内容如下：

修订前：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人员应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

修订后：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人员应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

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时起生效。

经审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00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前述相关议案已获得董事会会议表决通过，依据法律法规、规则和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择期择机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相关事项：

1.00 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议案名称和内容、股权登记日、开会时间、地点等信息以实际公告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经审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